

編者序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吳庚教授病逝於臺北，學界與實務界對此消息皆既感意外且亦惋惜不已。隔年十二月十五日，在林子儀所長的籌劃與領導下，中研院法律所於中研院人文社會館盛大隆重地舉辦「吳庚教授逝世週年紀念」學術研討會。該會參與者眾，除有十六篇學術論文發表外，尚有十餘位重量級學者擔任主持人與與談人，實可謂國內法政學界菁英齊聚一堂的歷史性盛會。會後，有幾篇能配合期刊出版時程要求，在極有限的時間內完成論文全文後投稿，並通過嚴格匿名審查，且須依審查意見進行必要之增刪修訂；最後有四篇論文於時限內完成修訂工作，集結成此專刊，作為吳庚教授逝世兩週年的紀念。

吳氏先於臺大法律學系與臺大政治學研究所取得學士與碩士學位，後於奧地利維也納大學取得博士學位。其深受歐陸公法學傳統之薰陶，將政治學與法學熔於一爐，特別對於政治思想與法學理論有極為深入之研究。且於大學教職之外，其曾任檢察官，從事刑事偵查與訴追等司法實務工作；後更擔任司法院第五屆及第六屆大法官，前後共十八年投身於釋憲實務，對於我國之民主發展與法治提升，實貢獻良多。吳氏著作等身，研究領域涵蓋政治思想，憲法學，行政法學與詮釋學等。本刊收錄之四篇論文，蕭高彥先生所撰寫的第一篇論文由吳氏有關費希特政治哲學之研究出發，深入馬基維利主義、國家理性說與暴君放伐論等理論論述，最後進入施密特的憲法學說，檢視及反思國家主權與人民制憲權相互交織之西方政治思想史。第二篇則是顏厥安先生由吳氏《韋伯的政治理論及其哲學基礎》一書開始，深入因果關係理論，並將此理論之分析與運用，從歷史學、社會科學擴延至法學領域。雖現今刑法學已有部分學者主張以客觀歸責理論取代因果關係理論，但從更廣泛之人文及

社會科學的視角來看，因果關係理論仍佔有不可被忽視的重要地位。基此，其理論淵源與內涵的深入探究，自有其必要性。第三篇論文進入吳氏憲法學與詮釋學之學術領域，陳淳文先生以吳氏所提出之專用於憲法解釋的規則為基礎，進一步將其擴展為憲法解釋原則，並透過實務案例之操作，展示憲法解釋原則的適用過程及其適用結果。最後一篇論文則屬行政法學領域，吳秦雯女士從開啟我國行政契約研究之吳氏早年宏文〈行政契約之基本問題〉出發，全面檢視近年來行政契約法之理論與實務的發展概況，並提出完整分析與深入省思。此四篇文章雖不足以彰顯吳庚教授學術研究的完整樣貌，但至少勉可展現吳氏廣闊深厚的學術底蘊。

受限於時間，尚有多篇欲紀念吳氏的學術論文未及收錄於此專刊，實屬憾事。為彌補此憾事，另有吳氏的紀念文集已在籌劃中，這些未及刊登的論文，日後將一併收錄於吳庚教授紀念文集中。而正是因為出版時程的時間壓迫，尤須中研院法律所及其期刊編輯與出版部門的全力配合。若沒有林子儀前所長的籌劃與領導，現任李建良所長的鼎力支持與接續努力，以及編輯及出版人員的戮力奉獻，此專刊殊無問世之可能。

哲人雖逝，此專刊及爾後還會再有的其他更多論著，自會將其所留下之人格風範、學術精神與智慧的火苗，無盡地傳遞下去。

陳淳文

合聘研究員

2019年10月